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8)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及禁售承諾契據

本公告由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發展消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5年2月4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深圳市彩生活」)與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奇虎360」)的聯營公司深圳奇虎健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奇虎」)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框架協議」)以打造智能家居保安服務系統。

深圳市彩生活與深圳奇虎合作的主要目的在於推廣360保安雲智能保安設備應用及引薦保險公司，為住宅社區打造綜合智能家居保安服務系統。根據戰略框架協議，深圳奇虎將設計及提供一系列家居安全智能保安設備並供應360保安雲服務，而深圳市彩生活將連同社區管理服務一併推廣有關設備。深圳市彩生活與深圳奇虎亦將共同引薦保險公司為住客提供保險服務，作為家居安全的額外保障。

除上述戰略合作安排外，本公司與奇虎360於2015年2月4日訂立契據，將奇虎360所持本公司股份(「股份」)的禁售期延長至由(其中包括)本公司、奇虎360及其地方於2014年6月16日所訂立基石投資協議項下規定之原有禁售期屆滿後12個月(即2014年12月30日至2015年12月30日)(「延長禁售期」)，前提為戰略框架協議並無遭終止。於延長禁售期內，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奇虎360將不會出售其股份。

承董事會命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唐學斌

香港，2015年2月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唐學斌先生、董東先生及周勤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潘軍先生、林錦堂先生及曾李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雄先生、廖建文博士及許新民先生。